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4-012

###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获得实验室认可证书的情况概述  
 实验室名称: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注册号:CNAS L235017  
 生效日期:2024-01-23  
 截止日期:2030-01-22  
 证书主要内容: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符合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CNAS-G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具备承担本证书附件所列检测能力,予以认可。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授权,负责实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制度,CNAS是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ILAC)和亚太认可组织(AFAC)成员。

三、备查文件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科技”)于近日收到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370296,发证时间为2023年11月29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华东科技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连续三年(内)在2023年、2024年和2025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税收优惠将不影响公司此前发布的经营业绩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31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金红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1,010,7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71%。本次解除质押后,金红萍女士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数量及比例分别为0股,占金红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2.6%,占公司总股本的10.18%。
- 2.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金红萍女士的通知,金红萍女士将其持有的部分质押股份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
- 3. 金红萍女士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无后续质押计划,后续如有相关质押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

### 关于湘财久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24年2月5日

申购类型	申购金额(元)	申购费率	赎回金额(元)	赎回费率	赎回日期
申购/赎回/转换/定投/定期定额	≥20,000	0.8%	≥20,000	0.5%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2个月内
	<20,000	0.4%	<20,000	0.5%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采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4-004

### 广州采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采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提升公司精细化管理水平,建立支撑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的“精简扁平、精干高效、敏捷”组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现行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特此公告。

广州采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10

###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精卫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姓名	持有数量(股)	解除质押数量(股)	解除质押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胡精卫	3,880,000	1,326,216	1.67%	2023年10月12日	2024年1月31日	日科联
合计	3,880,000	1,326,216	3.42%	-	-	-

二、控股股东质押担保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精卫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胡精卫	27,953,061	12.29%	13.00%	12.91%	1.59%	0	0%
合计	27,953,061	12.29%	13.00%	12.91%	1.59%	0	0%

注:以上解除质押数量不包括高溢价锁定股。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以上股东每十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4-004

###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更名并变更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通知,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印发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改组组建方案的通知》(穗国资〔2024〕3号)工作部署,在广州无线电集团基础上组建“广电数字科技集团”(广电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正式名称为“广电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英文名称:Guangzhou Digital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原广电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各项股东权益及义务,由新组建的广电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接。上述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广电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231216220B  
 注册资本:壹拾亿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81年2月2日  
 法定代表人:张勇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  
 经营范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范围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公司控股股东更名不涉及公司股权结构、所持股份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06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情况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1,313,4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023%,回购实施情况如下:

回购股份类别	回购数量(股)	回购金额(元)	回购均价(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1,239,701	100	11,313,463	0
合计	621,239,701	100	11,313,463	0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1,313,4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023%,回购实施情况如下:

三、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1,313,4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023%,回购实施情况如下:

四、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1,313,4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023%,回购实施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07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 2.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3.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 4.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0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本次会议将于2024年2月21日(星期三)上午10: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沪上市交易场所(www.sse.com.cn)披露。
- 2. 本次会议将对《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进行审议。
- 3. 本次会议将对《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进行审议。
- 4. 本次会议将对《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进行审议。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08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 2.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3.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 4.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证券代码:68823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4-003

### 奥比中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暨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公司拟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 2. 公司拟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3. 公司拟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 4. 公司拟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威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4-010

###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公司已于2024年2月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 2. 公司已于2024年2月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 3. 公司已于2024年2月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 4. 公司已于2024年2月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09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4年2月5日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沪上市交易场所

二、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2.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0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本次会议将于2024年2月21日(星期三)上午10: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沪上市交易场所(www.sse.com.cn)披露。
- 2. 本次会议将对《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进行审议。
- 3. 本次会议将对《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进行审议。
- 4. 本次会议将对《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进行审议。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1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 2.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3.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 4.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1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4年2月5日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沪上市交易场所

二、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2.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0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1. 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 2.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3.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 4.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0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4年2月5日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沪上市交易场所

二、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2.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0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4年2月5日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沪上市交易场所

二、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2.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